

# 偃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根据《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报告全文包含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偃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电话：0379-67712798；地址：偃师区华夏路 18 号；邮政编码：471999；邮箱：ysssjsj@163.com）。

（一）主动公开。深化公开内容，强化政民互动，创新工作思路，加快转变，通过标准及政策、公告或决定、公开方式、公开方法等多角度，依法依规依程序规范公开重点领域信息，确保相关法律政策、文件规定、事务信息应公开尽公开。2024 年，我局在网站公开信息共计 34 条，最高日访问量为 15900 人次。

（二）依申请公开。合理设置依申请公开程序，细化申请的受理、领导批示、办理、审核、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沟通协调办理机制。办公室明确专人受理，承办科室必须在规定办理时限内办结，经审核把关报分管负责人审查后形成正式答复意见，再由办公室归口答复申请人。2024 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项，均已在办理时限内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根据机构职能及人员变化，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机构设置、工作职能清单。规范主动公开，及时发布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好电子化录入，并及时将纸质材料报送区政府。依法依规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确保做到公开信息不泄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围绕市政服务、住房保障、工程建设招投标、重大建设项目等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工作强化公开平台建设，及时上报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内容，政府网站累计上传 34 条信息，及时受理、答复各平台投诉件。2024 年受理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2000 余件、受理政府网站网民留言、百姓呼声等转办件 50 余件，各类平台投诉件均按期办结，按期答复办结率 100%。

（五）监督保障。我局结合市、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各类测评过程中出现的共性和个性问题，及时进行政务信息发布和整改工作，充分接受群众监督。2024 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56.1865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0	0	0	0	0	1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还不够,各股室配合及时发布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二是公开时效性、公开内容质量有待加强。三是政策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信息公开形式较单一,创新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制度建设,规范管理。按照“及时、准确、便民”的原则,及时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内容,促进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制度化。二是我局将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政策的学习培训力度,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三是我局将不断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学习采用图片、音视频、动漫等多种形式解读,让政策更加通俗易懂,提升政府门户网站的宣传引导作用。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4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